

# 环境学院硕士研究生答辩安排表

一、答辩时间：2024年5月9日（周四）9时00分开始

二、答辩地点：大学城校园环境学院六楼会议室

三、答辩委员会成员

答辩委员会成员	姓名	职称	硕/博导	所在单位	备注
	吕来	教授	博导	广州大学	答辩主席
	贺斌	研究员	博导	广东省科学院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	委员
	杨滨	研究员	博导	华南师范大学	委员
答辩秘书 姓名		孙建良		职称	副教授

四、答辩学生

序号	学生姓名	导师姓名	专业名称	论文题目	时间安排
1	刘晓双	张立国	环境科学与工程	游离亚硝酸联合 $\alpha$ -淀粉酶预处理对污泥厌氧发酵和脱水性能影响研究	9:00-9:30
2	许淑群	张刚、孙建良	环境科学与工程	厌氧/好氧交替水体沉积物中铁硫循环介导的阿特拉津降解转化行为与机制	9:30-10:00
3	梁永美	李晓敏、方利平	环境科学与工程	稻田土壤微生物驱动砷甲基化的代谢调控机制	10:00-10:30

## 五、答辩程序

1. 答辩委员会主席宣布答辩委员会成员和秘书名单、学位申请人及指导教师姓名、学位论文题目等，并主持会议。

2. 学位申请人宣读《论文原创性声明》。

3. 学位申请人就论文的研究内容、研究方案、研究成果、创新之处等进行报告，硕士生陈述时间不少于 15 分钟，博士生陈述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申诉再送审并通过的学位申请人，答辩时须对不同意答辩的评阅意见作出书面申辩说明，并提交答辩委员会讨论与审议。

4. 答辩委员提问和学位申请人答辩时间，硕士生不少于 15 分钟，博士生不少于 30 分钟。

5. 休会，答辩委员会举行内部会议进行评议，对学位论文的学术水平和答辩人的答辩情况进行评议，就是否通过学位论文答辩和建议授予学位进行表决，并形成答辩委员会决议。表决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经全体委员 2/3 以上(含 2/3)同意方为通过，否则为不通过，答辩委员会决议须由主席签字。

6. 复会，由答辩委员会主席宣布答辩委员会表决结果和答辩委员会决议。

7. 答辩委员会主席宣布论文答辩会结束。

# 环境学院硕士研究生答辩安排表

一、答辩时间：2024年5月9日（周四）10时30分开始

二、答辩地点：大学城校园环境学院六楼会议室

三、答辩委员会成员

答辩委员会成员	姓名	职称	硕/博导	所在单位	备注
	吕来	教授	博导	广州大学	答辩主席
	杨滨	研究员	博导	华南师范大学	委员
	黄耀	副研究员	硕导	广东省科学院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	委员
答辩秘书 姓名		孙建良		职称	副教授

四、答辩学生

序号	学生姓名	导师姓名	专业名称	论文题目	时间安排
1	孙洪智	张立国	环境科学与工程	多孔过滤陶瓷净水过程中砷溶出行为及机理研究	10:30-11:00
2	徐 垦	张芊芊、 贺 斌	环境科学与工程	广东鉴江氮素面源污染特征多尺度分析与模拟	11:00-11:30

## 五、答辩程序

1. 答辩委员会主席宣布答辩委员会成员和秘书名单、学位申请人及指导教师姓名、学位论文题目等，并主持会议。

2. 学位申请人宣读《论文原创性声明》。

3. 学位申请人就论文的研究内容、研究方案、研究成果、创新之处等进行报告，硕士生陈述时间不少于 15 分钟，博士生陈述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申诉再送审并通过的学位申请人，答辩时须对不同意答辩的评阅意见作出书面申辩说明，并提交答辩委员会讨论与审议。

4. 答辩委员提问和学位申请人答辩时间，硕士生不少于 15 分钟，博士生不少于 30 分钟。

5. 休会，答辩委员会举行内部会议进行评议，对学位论文的学术水平和答辩人的答辩情况进行评议，就是否通过学位论文答辩和建议授予学位进行表决，并形成答辩委员会决议。表决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经全体委员 2/3 以上(含 2/3)同意方为通过，否则为不通过，答辩委员会决议须由主席签字。

6. 复会，由答辩委员会主席宣布答辩委员会表决结果和答辩委员会决议。

7. 答辩委员会主席宣布论文答辩会结束。